

劉奇編譯

演說學

蔣夢麟署

劉奇編譯

演說學

蔣夢龍署

R. D. T. Hollister 著
劉奇編譯

演

說

學

商務印書館發行

詩云：

辭之輯矣，民之洽矣；
辭之懌矣，民之莫矣。

大雅，生民之什。

繆序

我們拿中國文學史和西洋各國文學史略略一比，便可發現我們的不如人。我們文學史上沒有演說的一頁；我們四千年來的文學界不會產生一個演說家！

我們中國的歷史上，自然也記載了許多人的說話。但他們只是「談話」(conversation)，不是「演說」(public speaking)；他們只是「說」，不是「公開的說」。戰國時代也有縱橫捭闔的遊說家；六朝時代也有言論雋永的清談家；但不曾產生出一個 Cicero，一個 Lincoln。也曾有過一部戰國策，一部世說新語；但絕不會有過 Demosthenes 的“Olynthiacs”和“Philippics”，或是 Burke, “Speech on Conciliation with America”。

我們翻破中國文學史，只找到兩種似是而非的演說：一是古代的「誓師」，一是後來的「講學」。尚書湯誓一起頭便是「王曰：『格爾衆庶，悉聽朕言！』」——翻成白話是：「你們一班老百姓，大家都來聽我說話！」秦誓一起頭便是「公曰：『嗟！我士聽無譁！』」——翻成白話是：「唉！我敬愛的武裝同志！聽我說，不要鬧！」這和 Shakespeare 的“Julius Caesar”一齣劇中 Brutus

演說詞的開場白：

“Be patient till the last. Romans, countrymen, and lovers! hear me for my cause, and be silent, that you may hear.”

竟是一樣的口吻。但後來雖然還有誓師這件事，卻不見有什麼誓師詞了。齊宣王的稷下，漢章帝的白虎觀，雖然都會講過學，但不曾遺留下講學的演稿。講學的演稿最著名的，要算陸九淵在白鹿洞講的『君子喻於義，小人喻於利』一章。以一個學術上的敵人，在敵人的軍營中演講，竟能教他敵人的軍隊『悚然動心』（朱熹跋語）；這是如何難能而可貴的事！祇可惜現在傳下來的那篇講演稿（見宋元學案卷五十八）是用死文學寫的；他的『敷暢』他的『懇到明白』，恐怕祇能表示出萬分之一。然而後來連這一類的演稿也少見了。

中國的演說究竟為什麼這樣不發達？我想至少有四方面的影響。

（一）政治方面 一種東西的產生，必有當時的環境做他的背景。希臘羅馬都是民權發達的國家，言論當然自由。近代西洋各國至少有兩個政黨，常有公開的宣傳。所以他們的演說

都很發達。中國自從秦始皇統一天下，竟做到「偶語者棄市」，「道路以目」；那裏還能容你演說！自從漢武帝罷黜百家，崇尚儒術；連用文字著述，都不得自由了；那裏還能容你到處自由演講！

(二) 學說方面 大學者的學說，對於一國的人民，自然有極大的影響。中國歷代所謂「大聖大賢」，都不提倡說話。李耳說：「知者不言，言者不知。」又說：「信言不美，美言不信。」孔丘說：「君子欲訥於言而敏於行。」又說：「仁者其言也訥。」傳玄的口銘說：「病從口入，禍從口出。」舉個極端的象徵，便是「三緘其口」的「金人」！在這樣的社會裏，那會產生演說家！

(三) 文字方面 演說的工具是言語；做演說詞的工具是文字。在西洋言文接近的各國，話怎樣說，文章便怎樣做；因此能常產生演說的文學。中國言文相去太遠了。使用白話的時候太少，自然就沒有白話文學。而演說詞卻又非「之乎者也」的文言所可寫成的！因此便不會產生講演稿。

(四) 戲劇方面 演說的時候，必須有種種適當的態度 (gesture)。戲劇中的動作，對於演

說的人，實在是一種很好的幫助。中國的戲劇，一直到宋、元的時候，纔漸漸發達；而且又全是「歌劇」。歌劇中的態度，遠不如西洋「話劇」的自然；對於演說的幫助很少。這也不能不說是中國演說不發達的一個原因。

自從民國成立，人民總算已取得言論自由了；一班新教育家也不壓制兒童講話了；國語文學和新劇也漸漸建設成功了；然而中國卻依舊不看見一篇很有精采的演說，卻依舊不看見一位傑出的演說家！

這個原因極其簡單，只因爲大家把演說看得太容易了！

我們常常看見一個演說的人跑上了演說臺，總是說：「我兄弟本來沒有話說」；下臺總是說：「我兄弟的話完了」。你兄弟既然沒有話說，爲什麼上臺？你兄弟既然下臺，自然知道你是完了！他們從不肯預備演說稿；他們說話從沒有「最高點」(climax)。那只是鄉下老太太們的談家常(idle talk)，那裏配稱演說！那樣懶惰而隨便的人，那裏能成演說家！

我很誠懇的向一班願意研究演說的人貢獻三點。

(一) 內容要哲學化

演說不是交際的應酬品，不是大人物必須有的『排場』。演說之先，必須問你有什麼可說的，有什麼不得不說的。中國老話叫做『言之有物』，改成白話便是『要有話說，方纔說話』。你所建設的主張，你所發表的思想，那便是內容；那便是你的哲學。關於內容，我們要求兩點：第一要博，第二要精。『博』是說材料要豐富，不要說不相干的廢話。材料雖然豐富，假使都是老生常談，仍不能教聽衆感覺興趣。所以又必須有獨到的見解；這便是所謂『精』。胡適先生說：『爲學好比金字塔，又要廣大又要高。』我敢說：『演說好比金字塔，又要廣大又要高！』

(二) 詞令要文學化

內容儘管很好，假使不善詞令，依舊不能動人。關於詞令，我們也要求兩點：第一，要明白；第二，要有力。『明白』是指條理的清晰，字句的清楚。『有力』是指能運用修詞的方法（如重複，如句法的倒置）教聽衆聽了能深深印入腦筋。『明白』加『有力』便等於『美』。文

學更沒有別的，文學祇是明白和有力！

(三) 態度要戲劇化

只有內容，只有詞令的演說，用留聲機代表，也儘夠了。演說的要點卻還有一件，便是態度。態度指表情，手勢，和身體的種種動作。這些地方，影響於聽衆極深。我們看戲劇比看電影更容易感動，因爲有詞令。我們看戲劇和電影都比看小說更容易感動，因爲有態度。關於態度，我們也有兩樣要求：第一，要活潑；第二，要自然。演說的態度太呆板，大家都知道是一種毛病，應該活潑不用說了。然而有許多人喜歡向左跑三步，向右又跑三步；有許多人喜歡說第一條必伸出拇指，說第二條必伸出食指；有許多人喜歡做種種過於滑稽的舉動；又未免中了太活潑而不自然的毛病。善於演戲的人，只是活潑而自然；善於演說的人，也只是活潑而自然！聽了你的演說的人，決不至於不關痛癢；他們除了極端的贊成，只有極端的反對；那便是你的演說『內容』方面的成功！聽了你的演說的人，你教他笑他就笑，你教他哭他就哭；他們出了演說場，還不忘記你要他記住的幾點；不但今天不忘記，經過一年半載，十年二十年，還不忘記；那便是你的演說『詞令』方面和『態度』方面的成功。

內容要哲學化，是告訴你說什麼（what to say）；詞令要文學化，態度要戲劇化，是告訴你怎樣說（how to say）。

我的朋友劉奇先生是一位教師。他當教師時的努力，不減於他當學生時的努力。他這一年來，又要教課，又要辦教育行政；在百忙中竟譯成了這本演說學！他的譯筆暢達而不失原意。他爲要教中國人易於了解，有一部分已改用中國的例證，卻都很確當。這本書最大的貢獻，我以爲在講修辭的一章。這本書真正配稱做演說學街上，流行的所謂演說學，只不過是演說術罷了——膚淺的演說術罷了！讀了這本書的人，一定會了解說什麼和怎樣說。

然而只了解說什麼和怎樣說，還不夠；最重要的是誰配說！

在現在『每天必開會，開會必演說』的社會裏，我們有兩件事最痛心：（一）大家祇說話，不做事；（二）大家言不顧行。真正努力革命的人，演說之後，還要腳踏實地的去做事。真正努力革命的人，要自己能實行自己的說話。我提倡科學，我自己懂得科學不懂？我教人廉潔，我自己有沒有拿過非分的錢？

只有能說又能做的人，纔配稱真正的演說家！只有自己不打自己嘴巴的人，纔配稱第一等的演說家！

親愛的讀者！你假使要想成一位演說家，讀這本演說學是不夠的。你還應該修養演說家的道德，完成演說家的人格。

一九二九，一二，夜，繆金源序於杭州一中。

原序

幾年以前，我在密希根大學組織演說學這一個科目，算是我的榮幸。當日的目的，在使學生對於演說計畫的預備，和登臺演說的姿勢，時常有高等的練習。要每個學生至少在他發表演說的一星期以前，提出一個很小心預備了他所要發表的演說計畫或綱要；由教者批評後交還他，遇必要時，可以教他重新作過。然後讓他不帶稿紙去登臺演說，目的在造成一篇有力量的演說。不會要學生以固定方式寫出或記住演說詞，是要從頭至尾思想出來的。不僅要練習他們能說而已，還要以動人的方法，來表現一些活潑而有興味的觀念。每人許他七分鐘至十分鐘在臺上演說。

沒有好久證明這一科是極有益的。能使學生自由發揮他知識上的旨趣，表現他自己的感情，比在「辯論」這一科裏更好些。——因為辯論的時候，祇能發表辯論者所持一方面的意見。演說這一科，乃是使學生對於全篇的道理負責任，不僅負片面辯論的責任，所以是給學生一個機會把他自己的心靈融入演說詞裏去。這是使學生去選擇材料，運用形式，比在辯論裏自由得多，無論用敘述體，描寫體，說明體，辯論體，或運用想像，發揮烈情，或用推理力，都是可以的。其價值不可限量，遠

過於辯論這一科。演說這門功課，又比正式預備演說競賽的時候自由得多，因為題目的選擇可以自由，討論的方法可以自由，發表的途徑可以自由。這是教他們不用稿紙，不必背字句去面向聽衆演說，而要有充分的知識，周詳的計畫，去壯他的氣，不猶豫不費詞的去說話，去思想。

我相信這種發展演說能力的方法，還要在中學大學裏推廣起來。現在事實上各處也是這樣的做了。許多最好的口語作文，就是朝着這個方向去的第一步。我們很知道各校的男女學生應該在課堂裏去學習對着同學站立的姿勢，並且很自由的去思想，去說話。我們看見許多學生不能站起來很清楚明白而且有力量的去對人說他所要說的話。有許多英文教員爲應付這種需要起見，很注重英語的談話一方面。這種看重演說能力的見解，近來有一位著名的教育家表示得很好。他說：『如果依我，每個大學生都要從頭至尾學習一科登臺演說。』因爲我這樣迷信演說一科的價值，所以貿然搜集一些指點的材料，編成這本書。

研究演說，雖不一定要學者先有一些課堂上實際訓練的經驗，並已不怕登臺，其發音和姿勢上的普通錯誤也很少；不過能夠如此是更好。本書的編制，就是以爲學者已經有了相當的經驗，所以祇討論到演說姿勢和發音上一些最根本的問題。至於發音機關上如何表現的一些情形，本也

很重要而且饒有興味，書中卻未論及；因為我認爲這是要在別種科目裏去討論或者要由教員當面去教授。

像第二章裏的一些指導方案，是注重學生實行去預備演說詞和寫作演說詞。我相信應該給學生有許多機會在臺上練習，用各種方法去鼓勵，使他們能把這些機會運用得盡善。——至於鼓勵的方法，或是算作正式的成績，或是用一些可以感動的暗示，或用有益的批評，或用適當的指導，都是可以的。教員和教科書的惟一目的，是要幫助學生發展他作演說詞的能力，使他敏捷和完全的發展，照這門功課時間上所能允許的一樣。如果專由教員演講，和專學演說的理論，而不時常去練習預備演說詞，及實行演說，那就是毫無用的。那樣去研究，也許能得着一些知識上的滿足，但不能發展他實際演說的能力；而培養學生去作有力量的公開演說的能力，卻是本書的主要目的。

一九一八年二月，著者郝理思特 (R. D. T. Hollister)。

編譯例言

一 本書係根據美國郝理思特所著演說學一書編譯而成。關於理論上的陳述，悉照原文。其不甚適合國情的例證，已刪去半數，而代以國內的題材；至外國例證，之有世界價值者，可藉以增廣讀者之常識，則仍保留。

二 本書於演說詞的內容，討論特詳，爲國內外其他書中所不及；尤以第四第六兩章演說詞的構造及修辭，卓著精采。

三 原書爲博徵例證起見，不僅節引古今名人演說詞，間旁及詩歌；今則視時地之宜，斟酌損益。

四 原書第五章載有演說詞四篇，爲分析綱要之例；今則改於書末，另舉中外名人演說詞二十篇，形式取其便於學習，內容期能提高青年的志趣，培養其愛護黨國的情操。

五 國內報章關於名人演說詞之記載，以上海民國日報最爲豐富，本書取材較多。又編譯時遇文字上的疑難處，多承羅志儒、王培德、周明生諸兄的幫助解釋。關於稿子的繕校，賴同學宋思祥、毛炳輝、陶彬、秦乾沅諸君，犧牲其娛樂之良時，促成本書之速就，統此誌謝於卷端。

民國十八年元旦，譯者識於杭州第一中學第一部明遠樓下。

（此處為模糊之文字，內容難以辨識，疑為正文之開頭部分）

（此處為模糊之文字，內容難以辨識，疑為正文之開頭部分）

（此處為模糊之文字，內容難以辨識，疑為正文之開頭部分）

（此處為模糊之文字，內容難以辨識，疑為正文之開頭部分）

（此處為模糊之文字，內容難以辨識，疑為正文之開頭部分）